

2023 年度
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整合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职责，市政府办公室的应急管理职责，市公安局的消防管理职责，市民政局的救灾职责，市国土资源局的地质灾害防治相关职责，市水利和渔业局的水旱灾害防治相关职责，市林业局的森林防火相关职责，相关部门的草原（地）防火相关职责，市地震局承担的行政职能，以及市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市减灾委员会、市抗震救灾指挥部、市森林防火与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指挥部等有关职责，组建市应急管理局，作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正县级规格。不再保留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下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市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应急体系建设规划，起草相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及有关地方标准和规程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区（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3）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全市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

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全市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布局和建设。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全市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市级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和管理，指导区（市）专业应急救援力量以及全市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负责消防工作，指导区（市）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地）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下达指令调拨救灾储备物资，管理、分配各类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1)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区（市）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检查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参与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统计分析工作，通报有关情况。

(12)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负责监督管理市管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中央、省属驻枣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13) 负责全市非煤矿山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4) 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15) 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安全评价工作。负责实施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有关工作。

(16)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保障救灾工作。

(17) 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

(18) 承担市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委员会和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相关指挥部日常工作，承担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1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4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安全生产基础科、应急指挥中心、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挂科技和信息化科牌子)、政策法规科(挂行政许可科牌子)、防汛抗旱科、综合减灾地震地质科、火灾防

治管理科(挂救灾和物资保障科牌子)、离退休干部科、机关基层党组织、安全生产巡查督查科、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01.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5.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722.1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01.2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01.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901.26	总计	62	2,901.2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901.26	2,90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54	85.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54	8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15	57.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39	28.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7	40.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7	40.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8	26.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9	14.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19	53.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19	53.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19	53.1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22.17	2,722.1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618.80	1,618.80					
2240101	行政运行	584.08	584.08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19	88.19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99.40	99.40					
2240106	安全监管	284.35	284.35					
2240108	应急救援	188.72	188.72					
2240109	应急管理	288.53	288.5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5.53	85.53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958.83	958.83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958.83	958.83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4.54	144.54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4.54	144.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01.26	763.17	2,138.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54	85.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54	8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15	57.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39	28.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7	40.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7	40.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8	26.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9	14.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19	53.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19	53.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19	53.1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22.17	584.08	2,138.09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618.80	584.08	1,034.72			
2240101	行政运行	584.08	584.08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19		88.19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99.40		99.40			
2240106	安全监管	284.35		284.35			
2240108	应急救援	188.72		188.72			
2240109	应急管理	288.53		288.5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5.53		85.53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958.83		958.83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958.83		958.83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4.54		144.54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4.54		144.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01.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54	85.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37	40.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19	53.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722.17	2,722.1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01.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01.26	2,901.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901.26	总计	64	2,901.26	2,901.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901.26	763.17	2,138.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54	85.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54	8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15	57.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39	28.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7	40.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7	40.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8	26.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9	14.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19	53.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19	53.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19	53.1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22.17	584.08	2,138.09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618.80	584.08	1,034.72
2240101	行政运行	584.08	584.08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19		88.19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99.40		99.40
2240106	安全监管	284.35		284.35
2240108	应急救援	188.72		188.72
2240109	应急管理	288.53		288.5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85.53		85.53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958.83		958.83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958.83		958.83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4.54		144.54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4.54		144.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6.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7.00	30201	办公费	0.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6.6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8.04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8	310	资本性支出	0.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30	30206	电费	1.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39	30207	邮电费	0.9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0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7	30211	差旅费	4.6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8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9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7.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2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5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0.1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56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96.11	公用经费合计					67.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1		5.40		5.40	0.71	6.11		5.40		5.40	0.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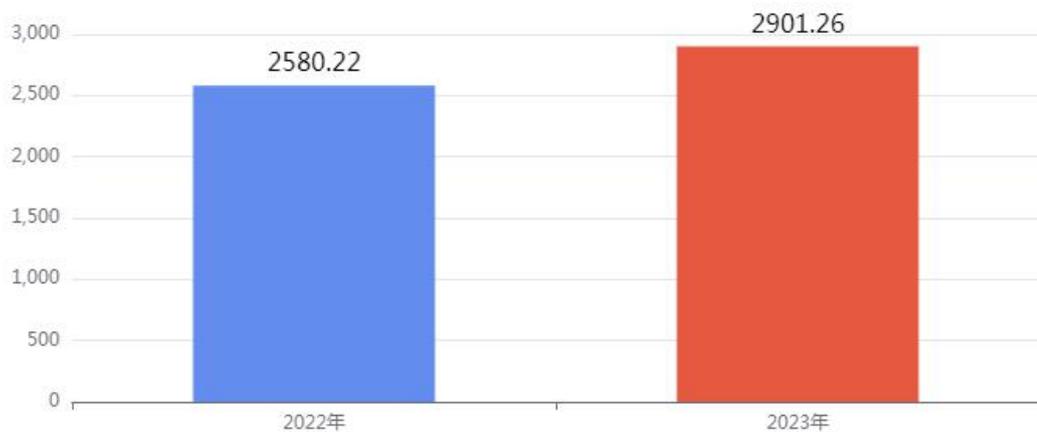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901.2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1.04 万元，增长 12.44%。主要是 2023 年度市财政安排项目支出较 2022 年度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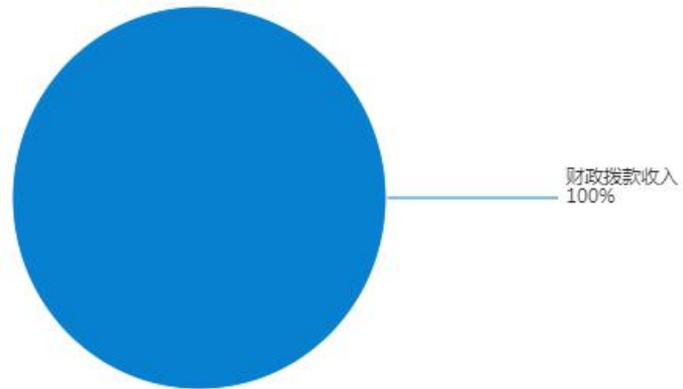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901.2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01.26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901.2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321.04 万元，增长 12.44%。主要是 2023 年度市财政安排项目支出较 2022 年度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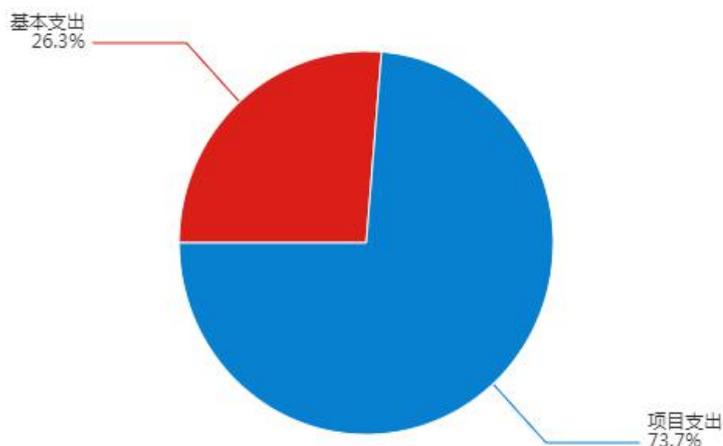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901.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3.17 万元，占 26.3%；项目支出 2,138.09 万元，占 73.7%。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763.1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9.17 万元，下降 1.19%。主要是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编制内实有人数减少。

2、项目支出 2,138.0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330.21 万元，增长 18.27%。主要是 2023 年度财政批复项目资金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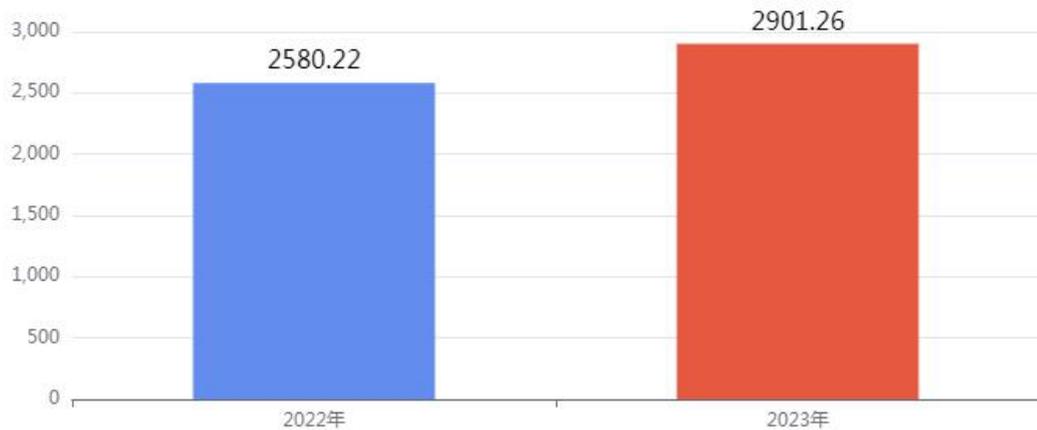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901.2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21.04 万元，

增长 12.44%。主要是 2023 年度市财政安排项目支出较 2022 年度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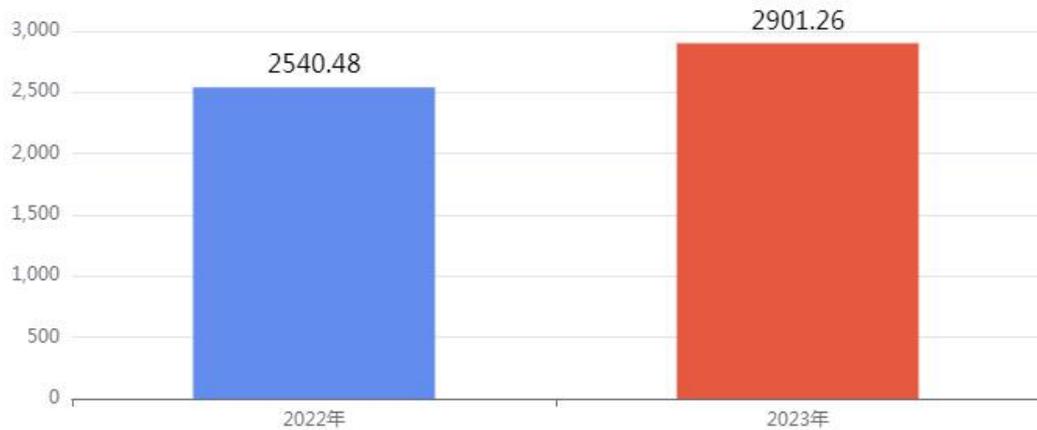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01.2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0.78 万元，增长 14.2%。主要是 2023 年度市财政安排项目支出较 2022 年度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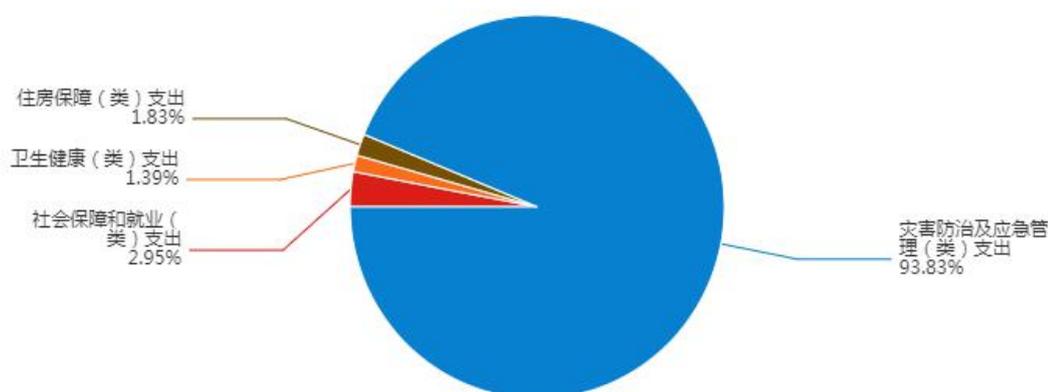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01.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5.54 万元，占 2.95%；卫生健康（类）支出 40.37 万元，占 1.39%；住房保障（类）支出 53.19 万元，占 1.8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2,722.17 万元，占 93.83%。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96.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1.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3.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批复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7.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4%。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6.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4.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核增市直机关事业单位 2022 年度绩效考核公积金预算指标资金。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2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4.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核增市直机关事业单位 2022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预算指标资金。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9.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价与中标价合理差距。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灾害风险防治（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批复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3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批复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7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批复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7.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批复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5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批复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8.8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批复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5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批复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63.1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696.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67.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6.11万元，支出决算为6.11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5.4万元，支出决算为5.4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71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部、省应急厅及外地市督导调研考察等接待费用，共计接待 5 批次、19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0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15 万元，下降 3.1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67.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6.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20.6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61.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4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65.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5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7.69%，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33 个，涉及预算资金 2,588.38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预防和评估项目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0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33 个项目中，3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基本实现了预算绩效目标，但也存在部分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下一步我单位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编实编细年初预算，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安全生产事故举报奖励等 33 个项目的绩

效自评表。

1、安全生产事故举报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应急值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3、业务执法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4、挂职人员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预防和评估项目，绩效评

价得分为 99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

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反映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反映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反映用于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定修订，应急预案演练、协调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应

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灾害救灾、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自评等次
1	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预防和评估项目	40	优
2	专业装备购置项目	14	优
3	政府购买社会服务及专家劳务费项目	2.05	优
4	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	59.4	优
5	灾害民生综合保险保费补助	958.96	优
6	应急指挥中心提升改造项目	2.7	优
7	应急指挥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46	优
8	应急指挥车购置项目尾款	14.54	优
9	应急值守经费	4	优
10	应急演练及特种作业人员技能竞赛项目	5	优
11	应急管理及防灾减灾宣传项目	41.5	优
12	应急管理（安全生产）能力提升项目	82.28	优
13	业务执法活动经费	5	优
14	邀请专家安全生产许可审查项目	15	优
15	汛期防汛备汛保障项目	12.1	优

16	省级安全生产督查激励资金（工贸行业粉尘涉爆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项目和工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化监管系统项目建设）	70	优
17	省化工专班督导检查调研组督导帮扶	3.7	优
18	森林灭火投弹无人机作战单元购置项目	210	优
19	全市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	216.7	优
20	全市性安全生产综合督查专项行动	58.5	优
21	全市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奖励项目	2	优
22	聘请危险化学品专家长驻服务项目	400	优
23	国务院督导帮扶组督导帮扶	2.8	优
24	挂职人员补助	6	优
25	防汛应急物资委托保管项目	8.8	优
26	防汛基础数据专家服务项目	6	优
27	办公运行维护费	75.29	优
28	安委会办公室实体化运作经费	8	优
29	安全资格考试项目	85	优
30	安全资格考试费用	100	优
31	安全生产资格考试购买服务项目	5.76	优
32	安全生产事故举报奖励	3.3	优

33	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信息平台运维项目	24	优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急值守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年度内应急值班值守工作正常开展。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费用	≤4 万元	4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应急值守人员数量	≥69 人	69 人	15	15	
		时效指标	应急值守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应急值守人员工作质量	是	是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类信息快速流转，政令畅通	是	是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急值守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执法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业务执法活动等正常开展。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费用	≤5 万元	5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37 人	37 人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本年度业务执法活动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业务执法活动等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是	是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挂职人员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内第一书记、选调生生活补助发放工作。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费用	≤6 万元	6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人数	≥1 人	1 人	15	15	
		数量指标	选调生人数	≥2 人	2 人	0.0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补助发放工作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第一书记、选调生工作顺利开展	是	是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安全服务水平	是	是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挂职地社会管理效能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一书记、选调生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事故举报奖励			主管部门	枣庄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安全生产事故举报奖励工作。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费用	≤5 万元	5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奖励起数	≥3 次	3 次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年度内举报奖励工作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举报奖励合规性	是	是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是	是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众安全生产意识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举报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00	100.00	

附件2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成果应用工作——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
事故预防和评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年05月

目 录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依据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工作的通知》（国灾险普办发〔2022〕9号）、山东省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办公室《关于加强山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鲁灾险普办发〔2021〕32号）、《山东省“十四五”数字强省建设规划》（鲁政字〔2021〕128号）、《关于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及信息化建设调研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枣灾险普办发〔2022〕22号）等要求，开展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研究基于普查成果的自然灾害次生事故风险评估工作，为全市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的预防和防灾减灾、应急管理提供决策。通过项目实施提升全市危险化学品自然灾害承灾体的防灾减灾救灾等应急管理工作，为当前和未来一段时间内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的选址规划和防灾减灾工作提供决策依据，降低自然灾害次生重大事故灾害风险，促使应急防灾减灾形势稳定向好。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项目预算：¥400000元（肆拾万元整）。

支出情况：¥400000元（肆拾万元整）。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 项目主要内容

在枣庄市主要是滕州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的基础上，开展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研究基于普查成果的自然灾害次生事故风险评估工作，通过对现有和规划在建企业达标情况判定、开展致灾危险性评估分析、分析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防救能力、针对问题提出对策建议措施等，为全市（主要是滕州市）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的预防和防灾减灾、应急管理提供决策。

2.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承担单位为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为国务院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技术组成员单位，项目承担人为国务院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专家成员。项目委托时间为2023年8月，项目完成时间为2023年12月，承担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全部委托内容。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做好自然灾害承灾体特别是危险化学品自然灾害承灾体的风险评估，为防灾减灾、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提供指导和支持。

（二）2023年度绩效目标

结合主要自然灾害致灾孕灾调查成果，针对处于自然灾害高危险区内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企业，开展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评估，为全市自然灾害次生事故预防防治和应急管理等工作提供决策依据。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了解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对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评价的对象是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工作——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预防和评估项目。

绩效评价的范围包括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执行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遵循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独立原则、回避原则、保密原则，对项目作出客观公正、有理可循、有据可依的评价和建议。

根据此次绩效评价的实际情况，设定一级指标四个，分别为决策指标15分，过程指标25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合计四个指标100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比较法，即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比较，从而得出绩效评价结论。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更好的完成此次绩效评价工作，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采取查阅收集项目合同、协议，抽查会计记录等相关资料、座谈询问、复核等方式，核实、查证、分析、论证有关情况和问题，进行信息汇总、分析判断，填写绩效评价指标表，得出绩效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整理归档，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工作——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预防和评估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9分，得分等级：优秀，其中：决策指标15分，过程指标25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19分。

（二）绩效分析

（一）决策指标（15分）。该项指标得15分。

1、项目立项实际得7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经评价：项目立项依据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资料提供完整。

该项指标得4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经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基本符合相关要求,项目评审报告内容填写完整。

该项指标得3分。

2、绩效目标实际得6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经评价:目标设置合理,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

该项指标得3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情况。

经评价:绩效目标分为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具体指标值填写明确。

该项指标得3分。

3、资金投入实际得2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经评价: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该项指标得2分。

(二) 过程指标 (25分), 该项指标得25分。

1、资金管理实际得15分

(1) 资金到位率 (5分)。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制度。

经评价: 预算资金全部拨付。

该项指标得5分。

(2) 预算执行率 (5分)。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经评价: 到位资金全部支付。

该项指标得5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经评价: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

该项指标得5分。

2、组织实施实际得10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经评价: 管理制度健全。

该项指标得5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经评价: 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该项指标得5分。

(三) 产出指标(40分)，该项指标得40分。

1、产出数量实际得10分

(1) 实际完成率(10分)。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经评价：项目完成良好。

该项指标得10分。

2、产出质量实际得10分

(1) 质量达标率(10分)。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经评价：项目完成达标。

该项指标得10分。

3、产出时效实际得10分

(1) 完成及时性(10分)。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经评价：及时支付财政资金。

该项指标得10分。

4、产出成本实际得10分

(1) 成本节约率(10分)。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经评价：实际成本等于计划成本。

该项指标得10分。

（四）效益（20分）该项指标得19分。

1、项目效益实际得19分

（1）经济效益（4分）：指导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防灾减灾工作，提升了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数据利用率。

经评价：提升了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数据利用率。

该项指标得4分。

（2）社会效益（4分）：提升全市危险化学品承灾体防灾减灾能力，有效提高政府管理形象。

经评价：提升了全市危险化学品承灾体防灾减灾能力。

该项指标得4分。

（3）生态效益（4分）：降低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引起的环境污染风险。

经评价：项目成果实施有助于降低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引起的环境污染风险。

该项指标得4分。

（4）可持续影响（4分）：增强危险化学品自然灾害承灾体防灾减灾能力，促进全市应急形势稳定向好。

经评价：项目成果刚刚实施，可持续影响还需未来进一步考察。

该项指标得3分。

（5）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4分）：社会群众满意度。

经评价：受益群众满意。

该项指标得4分。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已基本完成，关于如何利用好普查数据是当前和今后防灾减灾工作的一项重要工作内容。依据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工作的通知》（国灾险普办发〔2022〕9号）、山东省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办公室《关于加强山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鲁灾险普办发〔2021〕32号）、《山东省“十四五”数字强省建设规划》（鲁政字〔2021〕128号）等要求，开展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研究基于普查成果的自然灾害次生事故风险评估工作，为全市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的预防和防灾减灾、应急管理提供决策。通过项目实施提升全市危险化学品自然灾害承灾体的防灾减灾救灾等应急管理工作，为当前和未来一段时间内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的选址规划和防灾减灾工作提供决策依据，降低自然灾害次生重大事故灾害风险，促使应急防灾减灾形势稳定向好。

（二）项目预算。

项目财政资金预算¥400000元（肆拾万元整）。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项目立项时间：2023年

批复单位：枣庄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具体内容：基于枣庄市辖区内工业企业特别是危险化学品建设现状，结合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开展自然灾害次生事故预防和评估工作，为全市自然灾害次生事故预防防治和应急管理等工作提供决策依据，指导防灾减灾工作。

项目所在区域：枣庄市内省级认定的化工园区。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2023年12月31日。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由市应急局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招标，招标方式为竞争性磋商，7月28日开标，8月7日与国家安科院签订合同。乙方负责在枣庄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的基础上，开展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研究基于普查成果的自然灾害次生事故风险评估工作，为全市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的预防和防灾减灾、应急管理提供决策。甲方负责提供基础数据，并协助乙方进行调研及资料收集。中标后乙方需及时向甲方提供手续完备的发票及其他报销所需资料，甲方审核无误后，于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预付款比例不低于合同金额的50%，项目完成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尾款。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做好自然灾害承灾体特别是危险化学品自然灾害承灾体的风险评估，为防灾减灾、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提供指导和支持。

1. 项目具体目标如下：

数量指标：枣庄市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预防和评估报告1个；

时效指标：2023年12月底完成建设项目；

质量指标：达到枣庄市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预防和评估工作要求并通过验收；

成本指标：项目总成本 \leq 40万；

经济效益：指导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防灾减灾工作，提升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数据利用率；

社会效益：提升全市危险化学品承灾体防灾减灾能力，有效提高政府管理形象；

生态效益：降低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引起的环境污染风险；

可持续影响：增强危险化学品自然灾害承灾体防灾减灾能力，促进全市应急形势稳定向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社会群众满意度 \geq 95%。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了解该项目的执行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对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评价对象：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工作——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预防和评估项目。

（2）评价范围：项目目标设定和完成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情况；资金落实情况、实际支出情况、财务管理状况。

（三）评价依据。

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工作的通知》（国灾险普办发〔2022〕9号）、山东省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办公室《关于加强山东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鲁灾险普办发〔2021〕32号）。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过程中，绩效评价小组工作人员均应遵循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独立原则、回避原则、保密原则，对项目作出客观公正、有理可循、有据可依的评价和建议。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独立原则：独立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做出绩效评价结论。

(4) 回避原则：绩效评价小组工作人员不得与项目实施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以保证绩效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如有相关利害关系，须予以回避。

(5) 保密原则：绩效评价小组工作人员对绩效评价工作所获得的信息有外界保密义务。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比较法，即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比较，从而得出绩效评价结论。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此次绩效评价的实际情况，设定一级指标四个，分别为决策指标15分，过程指标25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合计四个指标100分。

设定二级指标10个，其中：

(1) 一级指标决策指标中，二级指标3个，分别为项目立项7分，绩效目标6分，资金投入2分，合计3个二级指标15分。

(2) 一级指标过程指标中，二级指标2个，分别为资金管理15分，组织实施10分，合计2个二级指标25分。

(3)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中，二级指标4个，分别为产出数量

10分，产出质量10分，产出时效10分，产出成本10分，合计4个二级指标40分。

(4) 一级指标效益指标中，二级指标5个，分别为经济效益4分，社会效益4分，生态效益4分，可持续影响4分，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4分，合计5个二级指标20分。

设定三级指标19个，其中：

(1) 二级指标立项指标中，三级指标2个，分别为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合计2个三级指标7分。

(2) 二级指标绩效目标指标中，三级指标2个，分别为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合计2个三级指标6分。

(3) 二级指标资金投入指标中，三级指标1个，为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4) 二级指标资金管理指标中，三级指标3个，分别为资金到位率5分、预算执行率5分，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合计3个三级指标15分。

(5) 二级指标组织实施指标中三级指标2个，分别为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合计2个三级指标10分。

(6) 二级指标产出数量指标中三级指标1个，为实际完成率10分。

(7) 二级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中三级指标1个，为质量达标率10分。

(8) 二级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中三级指标1个，为完成及时性

10分。

(9) 二级指标产出成本指标中三级指标1个，为成本控制率10分。

(10) 二级指标项目效益指标中三级指标5个，分别为经济效益4分，社会效益4分，生态效益4分，可持续影响4分，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4分，合计5个二级指标20分。

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价结果，90分-100分（含90分）为“优”，80-90分（含80分）为“良”，70-80分（含7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枣庄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工作——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预防和评估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9分，得分等级：优秀，其中：决策指标15分，过程指标25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19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	3	3

		确性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
		预算执行率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	1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导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防灾减灾工作，提升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数据利用率	4	4
	社会效益	提升全市危	4	4

		险化学品承灾体防灾减灾能力，有效提高政府管理形象		
	生态效益	降低自然灾害次生危险 化学品事故引起的环境污染风险	4	4
	可持续影响	增强危险化学品自然灾害承灾体防灾减灾能力，促进全市应急形势稳定向好	4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服务对象满意度	4	4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15分）。该项指标得15分。

1、项目立项实际得7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经评价：项目立项依据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资料提供完整。

该项指标得4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经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基本符合相关要求，项目评审报告内容填写完整。

该项指标得3分。

2、绩效目标实际得6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经评价：目标设置合理，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

该项指标得3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情况。

经评价：绩效目标分为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具体指标值填写明确。

该项指标得3分。

3、资金投入实际得2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经评价：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该项指标得2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25分)，该项指标得25分。

1、资金管理实际得15分

(1) 资金到位率(5分)。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制度。

经评价：预算资金全部拨付。

该项指标得5分。

(2) 预算执行率(5分)。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经评价：到位资金全部支付。

该项指标得5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经评价：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

该项指标得5分。

2、组织实施实际得10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经评价：管理制度健全。

该项指标得5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经评价：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该项指标得5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 (40分)，该项指标得40分。

1. 产出数量实际得10分

(1) 实际完成率 (10分)。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经评价：项目完成良好。

该项指标得10分。

2. 产出质量实际得10分

(1) 质量达标率 (10分)。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经评价：项目完成达标。

该项指标得10分。

3. 产出时效实际得10分

(1) 完成及时性(10分)。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经评价:及时支付财政资金。

该项指标得10分。

4. 产出成本实际得10分

(1) 成本节约率(10分)。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经评价:实际成本等于计划成本。

该项指标得10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20分),该项指标得19分。

1. 项目效益实际得19分

(1) 经济效益(4分):指导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防灾减灾工作,提升了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数据利用率。

经评价:提升了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数据利用率。

该项指标得4分。

(2) 社会效益(4分):提升全市危险化学品承灾体防灾减灾能力,有效提高政府管理形象。

经评价:提升了全市危险化学品承灾体防灾减灾能力。

该项指标得4分。

(3) 生态效益 (4分)：降低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引起的环境污染风险。

经评价：项目成果实施有助于降低自然灾害次生危险化学品事故引起的环境污染风险。

该项指标得4分。

(4) 可持续影响 (4分)：增强危险化学品自然灾害承灾体防灾减灾能力，促进全市应急形势稳定向好。

经评价：项目成果刚刚实施，可持续影响还需未来进一步考察。

该项指标得3分。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4分)：社会群众满意度。

经评价：受益群众满意。

该项指标得4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及时跟踪项目进展情况，跟踪项目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包含效益、满意度指标，但具体指标值填写不明确。

八、意见建议

编制的绩效目标应全面涵盖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正确填写指标值。